`947`慧日佛學班第05期

**《大智度論》卷33**

**〈<品 n="1" t="序品之到彼岸義（50）">釋初品中到彼岸義第五十</品>〉**

**（大正25，302c14-306b18）**

釋厚觀（2009.01.10）

**$壹、欲到有為、無為法彼岸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到有為、無為法彼岸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釋「彼岸」**

彼岸者，於有為、無為法盡到其邊。云何是彼岸？以大智慧悉知悉盡有為法總相、別相種種悉解；無為法中，從須陀洹至佛，悉皆了知。

**$二、釋「有為、無為法相」義**

有為、無為法相義，如先說。[[1]](#footnote-1)

**$貳、欲知三世諸法如、法相、無生際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菩薩摩訶薩欲知過去、未來、現在諸法如、諸法法相、無生際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上已說「如」，何以更說**

問曰：上已說「如」，[[2]](#footnote-2)今何以更說？

答曰：上直言「諸法如」，今言「三世皆如」；上略說，此廣說；上說一，此說三。

**$二、釋「如、法相、無生際」**

**$（一）第一說**

「法相」，即是法性。

「無生際」，即（303a）是實際。

過去法「如」，即是過去法相；未來、現在亦如是。

**$（二）第二說**

**$1、如**

**$（1）三世如相非一非異**

復次，過去法如，即是未來、現在法如；現在法如，即是過去、未來法如；未來法如，即是過去、現在法如。所以者何？如相非一、非異故。

**$（2）世間如，三世各異。出世間如，三世為一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6〕p.359）

復次，如先說二種如：一者、世間如，二者、出世間如。[[3]](#footnote-3)

`948`用是世間如，三世各各異；用是出世間如，三世為一。

**$2、法相**

復次，「法相」名諸法業，諸法所作、力、因、緣、果、報。[[4]](#footnote-4)

如火為熱相，水為濕相──如是諸法中分別因、緣、果、報，各各別相；如「是處非處力」中說，[[5]](#footnote-5)是名「世間法相」。

**$3、無生際**

若是諸法相推求尋究，入無生法中，更無過是者，是名「無生際」。[[6]](#footnote-6)

**$※ 無生際：無生通三世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6〕p.359）

問曰：如、法相，可分別有三世；無生際是未來法，云何有過去、現在？如《阿毘曇》說：「^生法者，過去、現在是；無生法者，未來及無為法是。^^」[[7]](#footnote-7)云何欲令過去、現在有無生？

答曰：

**$（1）三世一相即無生相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6〕p.359）

如先種種說破生法，[[8]](#footnote-8)一切法皆無生，何但未來無生？如「一時」義中，已破三世。[[9]](#footnote-9)三世一相，所謂無相；如是則無生相。

**$（2）一切法即涅槃故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6〕p.359）

復次，「無生」名為涅槃，以涅槃不生不滅故；涅槃者，末後究竟，不復更生；而一切法即是涅槃，以是故，佛說：「一切法皆是無生際。」

**$`949`參、欲在一切聲聞、辟支佛前，欲給侍諸佛等，當學般若波羅蜜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在一切聲聞、辟支佛前，欲給侍諸佛，欲為諸佛內眷屬，欲得大眷屬，欲得菩薩眷屬，欲得淨報大施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釋「欲在二乘前」**

**$※ 菩薩未漏盡，云何位在漏盡聖人前**

問曰：若菩薩未得漏盡，云何在漏盡聖人前？

答曰：

**$（一）菩薩初發意時，已在一切眾生前，福慧大故，能利益二乘**

菩薩初發意時，已在一切眾生前，何況積劫修行！是菩薩功德智慧大故，世世常大，能利益聲聞、辟（303b）支佛。

**$（二）眾生知恩，崇敬菩薩故**

**$1、正明**

眾生知菩薩恩故，推崇敬重。

**$2、舉證**

**$（1）在畜生，畜生中尊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30〕p.280）

乃至畜生中亦為尊重。如菩薩昔作鹿，其色如金，其角七寶，五百鹿隨逐宗[[10]](#footnote-10)事。[[11]](#footnote-11)

**$（2）在人中，好世作輪王，惡世作大王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30〕p.280）

若在人中，好世作轉輪聖王，惡世恒作大王，護持佛法，利益眾生。

**$（3）出家值佛為大度師，無佛為外道大師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30〕p.280）

若出家，值有佛法則為世作大度師，興顯佛法；若無佛法，則為外道大師，行四無量。[[12]](#footnote-12)

**$3、結成**

阿羅漢、辟支佛，雖有無漏，利益事少；譬如一升酥雖精，不如大海水酪。

菩薩雖有漏智慧，及其成熟，利益無量。

**$（三）羅漢、辟支佛四事供養助道之具，多由菩薩得故**

復次，羅漢、辟支佛四事供養助道之具，多由菩薩得。如《首楞嚴經》說：「^文殊師利七十二億作辟支佛，化辟支佛人，令其成道。^^」[[13]](#footnote-13)

**$（四）結**

以是故，在聲聞、辟支佛前。

**$`950`二、釋「欲給侍諸佛，欲為諸佛內眷屬」**

「欲為諸佛給使」者，

**$（一）佛未出家時**

如釋迦文佛未出家時，車匿給使，優陀耶[[14]](#footnote-14)戲笑；瞿毘耶、耶輸陀[[15]](#footnote-15)等諸婇女，為內眷屬。

**$（二）佛出家後**

出家六年苦行時，五人給侍。

得道時，彌喜、羅陀、須那剎多羅、阿難、[[16]](#footnote-16)密跡力士等，是名內眷屬。[[17]](#footnote-17)

**$三、釋「欲得大眷屬」**

「大眷屬」者，

**$（一）大阿羅漢與補處菩薩**

舍利弗、目揵連、摩訶迦葉、須菩提、迦旃延、富樓那、阿泥盧豆等諸聖人，及彌勒、文殊師利、颰陀婆羅諸阿毘跋致一生補處菩薩等，是名大眷屬。

**$（二）法性生身與隨世間身之眷屬**

復次，佛有二種身：一者、法性生身，二者、隨世間身。

**$1、隨世間身眷屬**

世間身眷屬，如先說。[[18]](#footnote-18)

**$2、法性生身眷屬**

法性生身者，有無量無數阿僧祇一生補處菩薩侍從。所以者何？

如《不可思議解脫經》說：「^佛欲生時，八萬四千一生補處菩薩在前導，菩薩從後而出[[19]](#footnote-19)；譬如陰雲籠月。^^」[[20]](#footnote-20)

又如《法華經》[[21]](#footnote-21)說「^從地踊出菩薩等^^」，皆是內眷屬、大眷屬。

**$四、釋「欲得菩薩眷屬」**

「菩薩眷屬」者，有佛，純以菩薩為眷屬；有佛，純以聲聞為眷屬；有佛，菩薩、聲聞（303c）雜為眷屬。是故言：「但欲得菩薩為眷屬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眷屬有三：上、中、下──下者純聲聞，中者雜，上者但菩薩。

**$五、釋「欲得淨報大施」**[[22]](#footnote-22)

「淨報大施」者，

`951`有人言：「菩薩多集福德，未除煩惱，受人信施，未能淨報。」[[23]](#footnote-23)

**$（一）入法性故不証實際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30〕p.234）

佛言：「菩薩行般若波羅蜜，諸法皆空不可得，何況諸結使！菩薩入法性中故，不證真際，是故能淨報施福。」

**$（二）欲度一切眾生，心無限齊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30〕p.234）

復次，菩薩功德廣大，從發心已來，欲代一一眾生受一切苦，欲以一切功德與一切眾生，然後當自求佛道。但是事不可得故，而自成佛，度一切眾生。

又菩薩志願，不以阿僧祇為拘；如世間及如[[24]](#footnote-24)、法性、實際、虛空等久住。菩薩心住世間，利益眾生故，亦如是久住，無有窮已。是人不能淨報施福者，誰能淨畢！

如父母雖有結使諸惡，以一世利益子故，受其供養，令子得大福；何況菩薩無諸結使，而住無邊世中利益眾生，而不淨畢？

又復菩薩但有悲心而無般若尚能利益，何況行般若波羅蜜！

**$※ 因論生論：菩薩無結使，云何世間受生**

問曰：若菩薩無結使，云何世間受生？

答曰：先已答，菩薩得無生法忍，得法性生身，處處變化以度眾生，[[25]](#footnote-25)莊嚴世界。[[26]](#footnote-26)是功德因緣故，雖未得佛，能淨報施福。

**$肆、欲不起六蔽心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不起慳心、破戒心、瞋恚心、懈怠心、亂心、癡心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應障六蔽之理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05〕p.246）

是六種心惡故，能障蔽六波羅蜜門。

**$（一）慳心**

如菩薩行布施時，若有慳心起，令布[[27]](#footnote-27)施不清淨，所謂不能以好物施；若與好物，不能多與；若與外物，則不能內施；（304a）若能內施，不能盡與──皆[[28]](#footnote-28)由慳心故。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，知一切法無我、無我所，諸法皆空，如夢、如幻；以身、頭、目、骨髓布施，如施草木。

是菩薩雖未得道，欲常不起是慳心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

**$`952`（二）破戒心**

諸餘人離欲得道故，不生破戒心。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故，不見破戒事。所以者何？戒為一切諸善功德住處，譬如地為一切萬物所依止處；破戒尚不得餘道，何況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！以是故，不生破戒心。

復作是念：「菩薩法者，安樂眾生，若破戒者，惱亂一切。」以是故，菩薩不生破戒心，何況破戒！

**$（三）瞋恚心**

小乘及諸凡夫尚不應生瞋恚心，何況菩薩發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意！

身為苦器，法自受惱；譬如犯罪之人，自致[[29]](#footnote-29)刑戮，自作自受，不應怨人。但當自護其心，不令起惡！譬如人遭惡風雨寒熱，亦無所瞋。

復作是念：「菩薩求佛，以大悲為本，若懷瞋恚，則喪志願。

瞋恚之人，尚不得世間樂，何況道樂！瞋恚之人，自不得樂，何能以樂與人！」

**$（四）懈怠心**

懈怠之人，世間勝事尚不能成，何況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！譬如鑽火數息，無得火期。

**$（五）亂心**

散亂之心，譬如風中然[[30]](#footnote-30)燈，雖有光明，不能照物；亂心中智慧，亦復如是。

智慧是一切善法根本，若欲成就是智，先當攝心，然後可成。

譬如狂醉之人，自利他利、好醜之事，都不覺知；散亂之心亦如是，世間好事，尚不能善知，何況出世間法！

**$（六）癡心**

愚癡人心，一切成敗事，皆不能及，何況微妙深義！

譬如無目之人，或墜溝坑，（304b）或入非道；無智之人亦復如是，無智慧眼故，受著邪法，不受正見。如是之人，世間近事尚不能成，何況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！

**$二、顯般若力──能障六蔽，淨六度**

菩薩行般若波羅蜜力故，能障是六蔽，淨六波羅蜜。以是故說：「若欲不起六蔽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**$伍、欲立眾生於六福處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使一切眾生立於布施福處、持戒福處、修定福處、勸導福處，欲令眾生立於財福、法福處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釋「福處」**[[31]](#footnote-31)

問曰：云何名為「福處」？

答曰：

**$`953`（一）第一說：善有漏業**

《阿毘曇》言：福者，善有漏身、口、意業。[[32]](#footnote-32)

**$（二）第二說：無記果**

復有人言：不隱沒無記是。所以者何？善有漏業因緣果報故，得是不隱沒無記福。是果報亦名為福，如世間人說：「能成大事，多所成辦，是名福德人。」

**$二、六福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J040］p.528）

**$（一）略說：三福處**

是福略說三種：布施、持戒、修定。

**$（二）廣說：六福處**

**$1、布施福處**

何等是布施？有人以衣服、臥具、飲食、花香、瓔珞等與人，是名布施。

**$（1）出體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問曰：飲食等物，便是布施？為更有布施？

答曰[[33]](#footnote-33)：

**$A、捨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飲食等物非布施，以飲食等物與時，心中生法名捨，與慳心相違，是名布施福德。是或有漏，或無漏[[34]](#footnote-34)；常是善[[35]](#footnote-35)；心數法，心相應，隨心行，共心生[[36]](#footnote-36)；無色無形[[37]](#footnote-37)；能作緣[[38]](#footnote-38)；業相應[[39]](#footnote-39)，隨業行[[40]](#footnote-40)，業共生[[41]](#footnote-41)；非先業果報[[42]](#footnote-42)；得修、行修[[43]](#footnote-43)；慧證、`954`身證[[44]](#footnote-44)；凡夫人得，亦聖人得。[[45]](#footnote-45)

**$B、捨相應思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有人言[[46]](#footnote-46)：是捨法相應思，是名布施福德。所以者何？業能生果報故。思即是業；身口不名為業，從思生故得名業。

**$（2）辨種類：淨施、不淨施**

此布施有二種：一者、淨，二者、不淨。

**$A、不淨施**

不淨者，（1）直[[47]](#footnote-47)施而已；（2）或畏失財故與；（3）或惡訶罵故與；（4）或無用故與；（5）或親愛故與；（6）或為求勢故與，以施故多（304c）致勢援；（7）或死急故與；（8）或求善名譽故與；（9）或求與貴勝齊名故與；（10）或妬嫉故與；（11）或憍慢故與──小人愚賤尚施，我為貴重大人，云何不與？（12）或為呪願福德故與；（13）或求吉除凶故與；（14）或求入伴儻故與；（15）或不一心、不恭敬、輕賤受者而與。

如是種種因緣，為今世事故施，與淨相違，名為不淨。

**$B、淨施**

淨施者，如《經》中說：（1）治心故施，（2）莊嚴意故施，（3）為得第一利故施，（4）生清淨心，能分別為助涅槃故施。

譬如新花未萎，色好且香；淨心布施，亦復如是。

如說諸天不淨心布施者，宮殿光明薄少；若淨心布施者，宮殿光明增廣。[[48]](#footnote-48)

此布施業，雖過去乃至千萬世中不失，譬如券要[[49]](#footnote-49)。

**$（3）得福增長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8］p.383）

問曰：此布施福云何增長？

答曰：應時施故，得福增長。[[50]](#footnote-50)如《經》說：飢餓時施，得福增多；或遠行來時，若曠路險道中施，若常施不斷，或時常念施，故施福增廣；如六念中「念捨」說。[[51]](#footnote-51)

若大施故得福多，若施好人，若施佛，若施者、受者清淨故，若決定心施，若自以力致財施，若隨所有多少能盡施，若交以物施[[52]](#footnote-52)，若以園田、使人[[53]](#footnote-53)等`955`施。

**$（4）顯能行施者**[[54]](#footnote-54)

**$A、菩薩**

如是布施，唯有菩薩能以深心[[55]](#footnote-55)行之。

**$（A）韋羅摩淨施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3］p.403）

如韋羅摩菩薩，十二年布施已，莊飾乳牛、七寶鉢及婇女，各有八萬四千，及諸餘物飲食之屬，不可勝數。[[56]](#footnote-56)

**$（B）須帝拏（好愛）太子以妻子施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3］p.402）

又如須帝［（匕/示）\*（入/米）］拏菩薩，下[[57]](#footnote-57)善勝白象，施與怨家，入在深山；以所愛二子施十二醜婆羅門；復以妻及眼施化婆羅門。爾時，地為大動，天為雷震，空中雨花。[[58]](#footnote-58)

**$（C）薩婆達（一切施）王以身施人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3］p.402）

又如薩婆達多王，自縛其身，施婆羅門。[[59]](#footnote-59)

**$（D）尸毘王（優尸那種）施鴿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3］p.401）

如尸毘王為一鴿故，自持其身，（305a）以代鴿肉。[[60]](#footnote-60)

**$（E）兔自炙施仙人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3］p.403）

又如菩薩曾為兔身，自炙[[61]](#footnote-61)其肉，施與仙人。[[62]](#footnote-62)

如是等，《菩薩本生經》中所說。

**$B、聲聞**

復有聲聞人布施。

**$`956`（A）須彌陀比丘尼本生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26］p.420）

如須彌陀比丘尼與二同學，為迦那伽牟尼佛作精舍，於無數千萬世受轉輪聖王及天王福。

**$（B）施婆羅門本生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26］p.420）

如施婆羅門持一瓶酪施僧，世世受樂；今得阿羅漢，諸受樂中受樂第一。[[63]](#footnote-63)

**$（C）末利夫人供養須菩提得現果為王后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26］p.420）

如末利夫人供養須菩提故，得今世果報，為波斯尼示王后。[[64]](#footnote-64)

**$（D）尸婆供迦栴延得為栴陀波周陀王后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26］p.420）

如尸婆供養迦栴延故，得今世果報，為栴陀波周陀王后。

**$（E）欝伽陀供僧卒得大福（卒伽陀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26］p.420）

如欝伽陀居士供養舍利弗等五百阿羅漢故，即日得果報；五百賈客得其餘食，人人以珠瓔珞與之，卒[[65]](#footnote-65)得大富，遂號卒[[66]](#footnote-66)伽陀。[[67]](#footnote-67)

**$（5）結成**

如是等布施，得今世果報。當知布施論議，說不可盡。

**$2、持戒福處**

「持戒福處」者，佛說五戒福者是。

**$（1）詳釋不殺生戒**

**$A、明不殺生戒相**

**$（A）殺生罪料簡**[[68]](#footnote-68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34］p.63）

問曰：云何殺罪相？

答曰：

**$a、故殺非不故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34］p.63）

知是眾生，故奪命得殺罪，非不故。

**$b、快心非狂癡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34］p.63）

安隱快心得殺罪，非散亂狂心。

**$c、斷命非傷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34］p.63）

奪命得殺罪，非作瘡。

**$d、已死非未死**

死已得殺罪，非未死。

**$`957`e、身業非但說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34］p.63）

身業是殺罪，非口殺[[69]](#footnote-69)；身作是殺罪，非但心生[[70]](#footnote-70)。

**$（B）如是等罪遮止不作，是不殺生戒相**

如是等罪，止不作，是初戒善相。

**$B、諸門分別**

或有人言：謂是不隱沒無記[[71]](#footnote-71)；或欲界繫[[72]](#footnote-72)，或不繫；是非心、非心數法[[73]](#footnote-73)，非心相應，非隨心行；或共心生[[74]](#footnote-74)，或不共心生；非業相應[[75]](#footnote-75)，非隨業行[[76]](#footnote-76)；或共業生[[77]](#footnote-77)，或不共業生；非先業果報[[78]](#footnote-78)；得修，行修[[79]](#footnote-79)；身證，慧證；或思惟斷[[80]](#footnote-80)，或不斷；離欲界欲時得斷知[[81]](#footnote-81)；凡夫、聖人共有。

是名說不殺生戒相。

**$（2）例餘戒**

餘戒亦如是隨義分別。

**$（3）結成**

諸戒讚歎論議，如「尸羅波羅蜜」中說。[[82]](#footnote-82)

**$3、修定福處**

**$（1）修慈是修定福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8］p.382）

「修定福處」者，雖經中說修慈是修定福，亦說有漏禪定能生果報者，[[83]](#footnote-83)總名修（305b）`958`定福。以欲界多瞋多亂故，先說慈心為修定福。

**$（2）慈體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01］p.326）

得慈方便，願與眾生樂[[84]](#footnote-84)，後實見受樂，是心相應法，名為慈法。

**$（3）慈法門分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01］p.326）

是法或色界繫[[85]](#footnote-85)、或不繫，是為真慈；是方便慈，欲界繫。

常隨心行[[86]](#footnote-86)，隨心生；無形無對；[[87]](#footnote-87)能緣法；非業，業相應[[88]](#footnote-88)，而隨業行，共業生，非先業果報；得修，行修；身證，慧證；或思惟斷[[89]](#footnote-89)，或不斷；離色界欲時得斷知[[90]](#footnote-90)；有覺有觀[[91]](#footnote-91)，亦無覺有觀，亦無覺無觀；或有喜[[92]](#footnote-92)，或無喜；或有息，或無息；亦凡夫人，亦聖人[[93]](#footnote-93)；或樂受相應[[94]](#footnote-94)，或不苦不樂受相應。先緣得解相，後緣實義。根本四禪中[[95]](#footnote-95)，亦過四禪；依止四禪得者，牢固有力。

**$（4）釋名**

**$A、名親愛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慈應言「親愛」，無怨無諍故，名為「親愛」。

**$B、名無量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能緣無量眾生故，名為「無量」。

**$C、名梵行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能利益眾生，能離欲故，名為「梵行」。

**$`959`（5）例餘義**

慈心餘論議，如四無量中說。[[96]](#footnote-96)

**$※ 因論生論：修定福處何以但說慈，不說餘**

問曰：修定福中，佛何以但說慈心，不說餘？

答曰：

**$A、慈於四無量中福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

四無量中，慈心能生大福德。

悲心憂愁故，捨福德；喜心自念功德故，福德不深；捨心放捨，故福亦少。

**$B、慈心有五利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，［G008］p.382）

復次，佛說慈心有五利，不說餘。何等五？一者、刀不傷，二者、毒不害，三者、火不燒，四者、水不沒，五者、於一切瞋怒惡害眾生中，見皆歡喜。

悲心等三[[97]](#footnote-97)事不爾，以是故說「修定福為慈」；餘者隨從，及諸能生果報有漏定。

**$4、勸導福處**

「勸導福處」者，

（1）若比丘不能坐禪、不能誦經，教化勸導修立福德。

（2）或有比丘能坐禪、誦經，見諸比丘衣食乏少，力能引致，亦行勸導。

（3）及諸菩薩憐愍眾生故，以福德因緣勸化之。

（4）又出家人，若自求財，於戒有失，是故勸導以為因緣。

**$5、財福處**

「財福」者，衣服、飲食，臥具、醫藥、金（305c）銀、車馬、田宅等。

**$※ 因論生論：「布施福處」與「財福處」有何差異**

問曰：上言「布施福處」，此言「財福」，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「布施」者，總攝一切施：財施、法施，俗施、道施；今欲分別法施、財施。

**$6、法福處**

「法施」者，

（1）如佛以大慈故，初轉法輪，無量眾生得道；後舍利弗逐佛轉法輪；餘諸聖人雖非轉法輪，亦為眾生說法得道，亦名法施。

（2）復有遍吉菩薩，觀世音、得大勢、文殊師利、彌勒菩薩等，以二種神通力：果報神通，修得神通，住是中，以福德、方便力、光明、神足等種種因緣開度眾生，亦名法施。

（3）諸辟支佛飛騰虛空而說一偈，引導眾生，令殖善根，[[98]](#footnote-98)亦名法施。

（4）又佛弟子未得聖道者，坐禪、誦經，不壞諸法相，教化弟子，皆名法施。

如是等種種，名為法施相。

**$`960`（三）總結**

以是故說：「菩薩欲立眾生於六種施福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**$陸、欲得五眼者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得五眼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釋「五眼」**[[99]](#footnote-99)

何等五？肉眼、天眼、慧眼、法眼、佛眼。

**$（一）肉眼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30］p.361）

肉眼，見近不見遠，見前不見後，見外不見內，見晝不見夜，見上不見下。

以此礙故，求天眼。

**$（二）天眼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30］p.361）

得是天眼，遠近皆見，前後、內外，晝夜、上下，悉皆無礙。

是天眼見和合因緣生假名之物，不見實相，所謂空、無相、無作，無生、無滅，如前，中、後亦爾；為實相故，求慧眼。

**$（三）慧眼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30］p.361）

得慧眼，不見眾生，盡滅一異相，捨離諸著，不受一切法，智慧自內滅，是名慧眼。

但慧眼不能度眾生！所以者何？無所分別故，以是故求[[100]](#footnote-100)法眼。

**$（四）法眼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30］p.361）

法眼令是人行是法，得是道，知一切眾生各各方便門，令（306a）得道證。

法眼不能遍知度眾生方便道，以是故求佛眼。

**$（五）佛眼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30］p.361）

佛眼無事不知，覆障雖密，無不見知；於餘人極遠，於佛至近；於餘幽闇，於佛顯明；於餘為疑，於佛決定；於餘微細，於佛為麁；於餘甚深，於佛甚淺。是佛眼，無事不聞，無事不見，無事不知，無事為難，無所思惟；一切法中，佛眼常照。

**$二、例餘品**

後品「五眼」義中，當廣說。[[101]](#footnote-101)

**$`961`柒、欲以天眼見佛、天耳聞法，欲知佛心念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菩薩摩訶薩欲以天眼見十方如恒河沙等世界中諸佛，欲以天耳聞十方諸佛所說法，欲知諸佛心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釋「欲以天眼見十方佛」**

天眼法所見，不過三千大千世界；今以般若波羅蜜力，故見十方恒河沙等國中諸佛。所以者何？般若波羅蜜中，無近無遠、無所罣礙故。[[102]](#footnote-102)

**$※ 般舟三昧與天眼見佛有何差異**

問曰：如《般舟經》說：以般舟三昧力故，雖未得天眼而能見十方現在諸佛；[[103]](#footnote-103)此菩薩以天眼故，見十方諸佛，有何等異？

答曰：

**$（一）般舟三昧離欲人、未離欲人俱得；天眼但離欲人得**

此天眼，不隱沒無記。般舟三昧，離欲人、未離欲人俱得；天眼但是離欲人得。

**$（二）般舟三昧憶想分別，常修常習故見；天眼修神通，得色界四大造色眼，四邊得遍明相**

般舟三昧，憶想分別，常修常習故見；天眼修神通，得色界四大造色眼，四邊得遍明相，是為差別。[[104]](#footnote-104)

**$（三）般舟三昧功難，見色不易；天眼功易，見色不難**

天眼功易，譬如日出，見色不難；三昧功難，如夜然燈，見色不易。

**$二、釋「欲以天耳聞十方佛法」**

天耳亦如是。

**$三、釋「欲知諸佛心」**

「知諸佛心」者。

**$※ 菩薩如何能知佛心**

問曰：如上地鈍根，不能知下地利根心；菩薩，一佛心尚不應知，何況恒河沙等十方諸佛心？

答曰：[[105]](#footnote-105)

**$`962`（一）佛與神力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E003］p.289）

以佛神力故令菩薩知。如《經》說：「^一切眾生無知佛心者，若佛以神力令知，乃至蜫虫亦能知。^^」[[106]](#footnote-106)以是故[[107]](#footnote-107)佛以神力故，令菩薩知佛心。

**$（二）菩薩隨如故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E003］p.289）

復次，般若波羅（306b）蜜無礙相，麁細、深淺、愚聖，都無差別。諸佛心如、菩薩心如，一如無異；菩薩隨是如故，能知諸佛心。

**$（三）不應知而知**

復次，希有難事，不應知而知。

以是故言：「欲得是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**$捌、欲聞十方諸佛所說法而不忘失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欲聞十方諸佛所說法，聞已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忘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※ 一佛所說法尚難憶持，如何能憶持無量諸佛所說法**

問曰：一佛所說，猶尚難持，何況無量諸佛所說，欲憶而不忘？

答曰：

**$一、聞持、堅憶念陀羅尼力故**

菩薩以聞持陀羅尼力故能受，堅憶念陀羅尼力故不忘。

**$二、般若波羅蜜力故**

**$（一）大海喻**

復次，此中說：以般若波羅蜜力，畢竟清淨無所著。譬如大海，含受眾流；菩薩從十方諸佛所聞法，以般若波羅蜜器大故，能受無量法，持而不忘。

**$（二）虛空喻**

復次，是般若波羅蜜，不可譬喻如虛空。如劫燒盡已，大雨彌滿，是雨除虛空更無處能受；十方諸佛說法雨，從佛口出，除行般若波羅蜜菩薩，更無能受者。

**$三、結**

以是故言：「欲聞十方諸佛說法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**`963`〈<品 n="1" t="序品之見一切佛世界義（51）">釋初品中見一切佛世界義第五十一之一</品>〉**

**（大正25，306b19-308b18）**

**$壹、欲見三世十方諸佛國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見過去、未來諸佛世界，及見現在十方諸佛世界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前說「以天眼見十方佛」則已見世界，何故復說「欲見世界」**

問曰：若見十方佛，則已見世界，[[108]](#footnote-108)今何以復說「欲見世界」？

答曰：

**$（一）禪定未深但觀佛，定深隨意觀山河等（非悟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C002］p.181）

菩薩未深入禪定，若見十方世界山河、草木，心則散亂；故但觀諸佛，如「念佛義」中說。[[109]](#footnote-109)行者但觀諸佛，不觀土地、山河、樹木；得禪定力已，隨意廣觀。

**$（二）以般若力得見佛之清淨土**

復次，諸清淨佛國難見，故言：「欲見諸佛國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」

又一（306c）佛有無量百千種世界，如先說：有嚴淨、有不嚴淨、有雜；[[110]](#footnote-110)有畢竟清淨世界難見故，以般若波羅蜜力，乃能得見。譬如天子聽[[111]](#footnote-111)正殿，則外人可見；內殿深宮，無能見者。

**$二、云何能見過去未來諸佛世界**

問曰：十方現在世界可見，過去、未來諸佛世界，云何得見？

答曰：

**$（一）定力**[[112]](#footnote-112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3］p.355）

**$1、見過去未來三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3］p.355）[[113]](#footnote-113)

菩薩有見過去、未來三昧，入是三昧已，見過去、未來事，如夢中所見。

**$2、不滅際三昧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3］p.355）[[114]](#footnote-114)

復次，菩薩有不滅際[[115]](#footnote-115)三昧，入是三昧已，不見諸佛有滅者。

**$`964`※ 以智慧故名「見」**

問曰：此二法非眼，云何能見？

答曰：此是智慧，假名為眼；如轉法輪中，於四諦中得眼、智、明、覺。[[116]](#footnote-116)

**$（二）慧力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3］p.355）

**$1、比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3］p.355）

復次，菩薩見十方現在佛世界，定知過去、未來諸佛世界亦爾。所以者何？一切諸佛功德同故，是事如先說。[[117]](#footnote-117)

**$2、般若觀達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3］p.355）

復次，是般若波羅蜜中，如現在、過去、未來等無異，一如、一法性故，以是故不應難。

**$貳、欲聽聞讀誦受持佛說十二部經，當學般若**

^【**經**】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聞十方諸佛所說十二部經：修多羅（sūtra）、祇夜（geya）、受記經（vyākaraṇa）、伽陀（gāthā）、優陀那（udāna）、因緣經（nidāna）、阿波陀那（avadāna）、如是語經（itivṛttaka）、本生經（jātaka）、廣經（vaipulya）、未曾有經（adbhuta-dharma）、論議經（upadeśa），諸聲聞等聞與不聞，盡欲誦受持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

【**論**】

**$一、釋「十二部經」**[[118]](#footnote-118)

先說「^盡欲聞十方諸佛所說法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^^」，[[119]](#footnote-119)所說法者，即此十二部經。

**$（一）修多羅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，［I042］p.449）

諸經中直說者，名「修多羅」，所謂四阿含、諸摩訶衍經，及二百五十戒經；出三藏外亦有諸經，皆名「修多羅」。

**$`965`（二）衹夜（重頌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諸經中偈，名「祇夜」。[[120]](#footnote-120)

**$（三）受記經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**$1、九道受記別**

眾生九道中受記，所謂三乘道、六趣道。

**$（1）三乘道**

此人經爾所阿僧祇劫，當作佛，若記爾所歲當作**佛**。

記**聲聞人**今世、後世得道。

記**辟支佛**但後世得道。

**$（2）六趣道**

記餘六道，亦皆後世受報。

**$2、佛受記前所現之相**

諸佛法，（307a）欲與眾生受記，先皆微笑，無量種光從四牙中出，所謂青、黃、赤、白、縹[[121]](#footnote-121)、紫等。

**$（1）光從牙中出，利濟諸有情**

**$A、光從上二牙出**

從上二牙出者，光照**三惡道**。從其光明演無量法，說一切作法無常，一切法無我，安隱涅槃。

眾生得遇斯光、聞說法者，身心安樂，得生**人中、天上**，從是因緣皆得畢苦。

**$B、光從下二牙出**

從下二牙出者，**上照人天，乃至有頂禪**。

若聾盲、瘖瘂、狂病，皆得除愈。

**六欲天人及阿修羅**受五欲樂，遇佛光明，聞說法聲，皆厭患欲樂，身心安隱。

**色界諸天**受禪定樂時，遇佛光明，聞說法聲，亦生厭患，來詣佛所。

**$（2）光還佛身分，各顯所記處**

此諸光明，復至十方，遍照六道，作佛事已，還繞身七匝。

**$A、記三惡道**

若記地獄，光從足下入；若記畜生，光從𨄔[[122]](#footnote-122)入；若記餓鬼，光從髀[[123]](#footnote-123)入。

**$B、記人道**

若記人道，光從齊[[124]](#footnote-124)入；若記天道，光從胸入。

**$`966`C、記三乘道**

若記聲聞，光從口入；若記辟支佛，光從眉間相入；若記得佛，光從頂入。

**$（3）結**

若欲受記，先現此相，然後阿難等諸弟子發問。

**$（四）伽陀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一切偈名「祇夜」，六句、三句、五句，句多少不定，亦名「祇夜」，亦名「伽陀」。[[125]](#footnote-125)

**$（五）優陀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**$1、佛無問自說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「優陀那」[[126]](#footnote-126)者，名有法佛必應說而無有問者，佛略開問端。

如佛在舍婆提毘舍佉堂上，陰地經行，自說優陀那，所謂「^無我、無我所，是事善哉！^^」[[127]](#footnote-127)爾時一比丘合掌白佛言：「^世尊！云何無我、無我所，是事善哉？」佛告比丘：「凡夫人未得無漏道，顛倒覆心故，於無我、無我所，心大驚怖。若佛及佛弟子聞好法者，歡喜奉行，無顛倒故，不復更作。^^」如是等，《雜阿含》[[128]](#footnote-128)中廣說。

**$2、讚歎詞［感興語］**

又如〈般若波羅蜜品〉中，諸天子讚須菩提所說：「^善哉！善哉！希有，（307b）世尊！難有，世尊！^^」[[129]](#footnote-129)是名優陀那。

**$3、後世弟子集眾妙事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[[130]](#footnote-130)

又如佛涅槃後，諸弟子抄集要偈──諸無常偈等作無常品，乃至婆羅門偈等作婆羅門品，亦名優陀那。諸有集眾妙事，皆名優陀那。

**$4、結**

如是等名優陀那經相。

**$`967`（六）尼陀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；〔I043〕p.450）

「尼陀那」[[131]](#footnote-131)者，說諸佛法本起因緣，佛何因緣說此事：**修多羅**中，有人問故，為說是事；**毘尼**中，有人犯是事，故結是戒。一切佛語緣起事，皆名尼陀那。[[132]](#footnote-132)

**$（七）阿波陀那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04］p.360）

「阿波陀那」者[[133]](#footnote-133)，與世間相似柔軟淺語；如《中阿含》中《長阿波陀那經》[[134]](#footnote-134)，《長阿含》中《大阿波陀那》；[[135]](#footnote-135)《毘尼》中億耳阿波陀那，[[136]](#footnote-136)二十億阿波陀那；[[137]](#footnote-137)《解二百五十戒經》中欲阿波陀那一部；[[138]](#footnote-138)菩薩阿波陀那出一部[[139]](#footnote-139)──如是等無量阿波陀`968`那。[[140]](#footnote-140)

**$（八）如是語經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「如是語經」者，有二種：

**$1、結句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一者、結句，言：「我先許說者，今已說竟。」[[141]](#footnote-141)

**$2、目多迦、一目多迦（出因緣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二者，三藏、摩訶衍外，更有經名「一目[[142]](#footnote-142)多迦」（itivṛttaka）；有人言「目多迦」（vṛttaka）[[143]](#footnote-143)。目多迦名出三藏及摩訶衍[[144]](#footnote-144)。何等是？如佛說：

淨飯王強令出家作佛弟子者，佛選擇五百人堪任得道者，將至舍婆提。所以者何？`969`以其未離欲，若近親里，恐其破戒故，將至舍婆提，令舍利弗、目乾[[145]](#footnote-145)連等教化之；初夜、後夜專精不睡，勤修精進，故得道；得道已，佛還將至本生國。一切諸佛法──還本國時，與大會諸天眾俱住迦毘羅婆仙人林中。此林去迦毘羅婆城五十里，是諸釋遊戲園。此諸釋子比丘處舍婆提時，初夜、後夜專精不睡，故以夜為長；從林中來，入城乞食，覺道里長遠。爾時，佛知其心。有一師子來禮佛足，在一面住。

佛以是三因緣故說偈：「（307c）^不寐夜長，疲惓道長，愚生死長，莫知正法！^^」[[146]](#footnote-146)佛告比丘：「^汝未出家時，其心放逸多睡眠故，不覺夜長；今初夜、後夜，專精求道，減省睡眠故，覺**夜大**[[147]](#footnote-147)**長**。此迦毘羅婆林，汝本駕乘遊戲，不覺為遠；今著衣持鉢，步行疲極，故覺**道長**。是師子，鞞婆尸佛時作婆羅門師，見佛說法，來至佛所。爾時，大眾以聽法故，無共語者，即生惡念，發惡罵言：『此諸禿輩，與畜生何異！不別好人，不知言語！』以是惡口業故，從鞞婆尸佛乃至今日，九十一劫常墮畜生中；此人爾時即應得道，以愚癡故，自作**生死長久**；今於佛所心清淨故，當得解脫。^^」

如是等經，名為「出因緣」。

於何處出？於三藏、摩訶衍中出，故名為「出」。

云何名因緣？是三事[[148]](#footnote-148)之本，名為「因緣經」。

**$（九）本生經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；〔H013〕p.403）

「本生經」者，

**$1、師子自摑脅肉以貿猴子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9］p.384）

昔者菩薩曾為師子，在林中住，與一獼猴共為親友。獼猴以二子寄於師子。時有鷲[[149]](#footnote-149)鳥，飢行求食，值師子睡，故取猴子而去，住於樹上。師子覺已，求猴子不得，見鷲持在樹上，而告鷲言：「^我受獼猴寄託二子，護之不謹，令汝得去，孤負言信[[150]](#footnote-150)，請從汝索；我為獸中之王，汝為鳥中之主，貴勢同等，宜以相還！^^」鷲言：「^汝不知時，吾今飢乏，何論同異！^^」師子知其叵得，自以利爪摑[[151]](#footnote-151)其脇肉，以貿[[152]](#footnote-152)猴子。[[153]](#footnote-153)

**$`970`2、菩薩作赤魚以治民痿熱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9］p.383）

又過去世時，人民多病黃白痿[[154]](#footnote-154)熱；菩薩爾時身為赤魚，自以其肉施諸病人，以救其疾。[[155]](#footnote-155)

**$3、鳥救人脫水神罥法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9］p.383）

又昔菩薩作一鳥身，在林中住，見有一人入於深水非人行處，（308a）為水神所羂[[156]](#footnote-156)。水神羂法，著不可解；鳥知解法，至香山中取一藥草，著其羂上，繩即爛壞，人得脫去。

如是等無量本生，多有所濟，是名「本生經」。

**$（十）廣經（大乘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0）

「廣經」[[157]](#footnote-157)者，名摩訶衍，所謂《般若波羅蜜經》、《六波羅蜜經》[[158]](#footnote-158)、《華首[[159]](#footnote-159)經》、《法華經》、《佛本起因緣經》[[160]](#footnote-160)、《雲經》、《法雲經》、《大雲經》[[161]](#footnote-161)──如是等無量阿僧祇諸經，為得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故說。

**$`971`（十一）未曾有經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H014〕p.405）

「未曾有經」[[162]](#footnote-162)，如佛現種種神力，眾生怪[[163]](#footnote-163)未曾有，所謂佛生時，身放大光明，照三千大千世界及幽闇之處，復照十方無量諸佛三千大千世界。是時於佛母前，有清淨好池，以浴菩薩；梵王執蓋，帝釋洗身，二龍吐水。又生時，不須扶持而行七步，足跡之處，皆有蓮華，而發是言：「^我是度一切眾生老病死者！^^」地大震動，天雨眾花，樹出音聲，作天伎樂。如是等無量希有事，是名未曾有經。

**$（十二）論議經**[[164]](#footnote-164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1）

「論議經」者，

**$1、第一說：釋義**

答諸問者，釋其所以。

**$2、第二說：廣解其義**

又復廣說諸義。

**$（1）舉四諦說**

如佛說四諦。何等是四？所謂四聖諦。

何等是四？所謂苦、集、滅、道聖諦。是名「論議」。

何等為苦聖諦？所謂生苦等八種苦。

何等是生苦？所謂諸眾生各各生處，是中受苦。

如是等問答，廣解其義，是名「優波提舍」。

**$（2）舉六度說**

如摩訶衍中，佛說六波羅蜜。何等六？所謂檀波羅蜜乃至般若波羅蜜。

何等是檀波羅蜜？檀波羅蜜有二種：一者、具足，二者、不具足。

何等是**具足**？與般若波羅蜜和合，乃至十住菩薩所得，是名具足。

**`972`不具足**者，初發菩薩心，未得無生忍法、未與般若波羅蜜和合，是名不具足。

乃至禪波羅蜜，亦如是。

般若波羅蜜──（308b）具足者，有方便力；未具足者，無方便力。

**$3、第三說：佛說，有弟子（後世）說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9］p.361）

復次，佛所說論議經，及摩訶迦栴延所解修多羅，乃至像法凡夫人如法說者，亦名「優波提舍」。

**$二、釋「二乘所不聞經」**[[165]](#footnote-165)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4］p.356）

聲聞所不聞者，

**$（一）獨與菩薩說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4］p.356）

佛獨與菩薩說法，無諸聲聞聽者。

**$（二）至十方一乘世界說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4］p.356）

又佛以神通力，變身無數，遍至十方一乘世界說法。

**$（三）與諸天說（小）**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4］p.356）

又復佛為欲天、色天說法，無諸弟子，故不得聞。

**$※ 釋疑：六通阿羅漢有神通，何以不聞**

問曰：諸六通阿羅漢，若佛說時，雖不在坐，以天耳、天眼可得見聞，若以宿命通并知過去事，何以不聞？

答曰：

**$1、聲聞神通所不及處**

諸聲聞神通力所不及處，是故不聞。

**$2、未種聞大法因緣故**

復次，佛為諸大菩薩說《不可思議解脫經》，舍利弗、目連在佛左右而不得聞，以不種是聞大乘行法因緣故。[[166]](#footnote-166)譬如坐禪人入一切處定中，能使一切皆水皆火，而餘人不見；如《不可思議解脫經》中廣說。[[167]](#footnote-167)

**$三、釋「盡欲受持」**

「盡欲受持」者，聞而奉行為「受」，久久不失為「持」。

1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1（大正25，288c21-289b2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)
2.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1 序品〉（大正8，219c14-16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32〈1 序品〉：「^復次，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欲知一切諸法如、法性、實際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舍利弗！菩薩摩訶薩應如是住般若波羅蜜！^^」（大正25，297b22-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)
3. （1）《大智度論》卷32：「^諸法如，有二種：一者、各各相；二者、實相。各各相者，如：地，堅相；水，濕相；火，熱相；風，動相──如是等分別諸法，各自有相。實相者，於各各相中分別，求實不可得，不可破，無諸過失。^^」（大正25，297b24-28）

   （2）《大智度論》卷32：「^諸法實相中，三世等一無異。如〈般若波羅蜜如品〉中說：過去如、未來如、現在如、如來如，一如無有異。復次，先論議中已破生法；若無生法者，未來、現在亦無生，云何不等！又復過去世無始、未來世無後、現在世無住，以是故三世平等，名為如。^^」（大正25，298b13-c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)
4. （1）法業、所作、力、因、緣、果、報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D022〕p.266）

   （2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永光集》，pp.59-61：「《大智度論》所說業、所作、力、因、緣、果、報等，與《法華經》所說相、性、體、力、作、因、緣、果、報、本末究竟有關，參見《妙法蓮華經》卷1（大正9，5c11-13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27（大正25，260b3-5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32（大正25，928c6-13）。」 [↑](#footnote-ref-4)
5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4（大正25，236c20-237c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)
6. 無生際：即實際，推尋諸法入無生法中，更無過是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6〕p.35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)
7. 《眾事分阿毘曇論》卷4：「^云何已起法？謂過去、現在法。云何不起法？謂未來不生法及無為法。^^」（大正26，648a21-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)
8. 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，《正觀》（6），p.78：《大智度論》卷1（大正25，60b19-c6）、卷15（大正25，170b29-c17）、卷15（大正25，171a24-b15）、卷17（大正25，189b4-24）、卷22（大正25，222b27-c16）、卷31（大正25，287c6-18）。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5（大正25，319a13-18）、卷52（大正25，433c2-9）、卷53（大正25，439b1-1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)
9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（大正25，65b5-66a1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)
10. 宗＝崇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303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)
11. （1）參見《六度集經》卷6（大正3，32c11-33a5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16（大正25，178b10-c20）。

    （2）釋尊往昔作七寶鹿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G008〕p.38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)
12. 如釋尊昔為外道師妙眼之事緣，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9（大正25，122c）、卷31（大正25，290b-c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)
13. 參見《佛說首楞嚴三昧經》卷下（大正15，642a26-b2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)
14. 參見《普曜經》卷8（大正3，534b18-2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)
15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7（大正25，182b12-183c1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)
16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（大正25，83a-84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6)
17. 參見《毘尼母經》卷5（大正24，827c11-14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26（大正25，252c16-1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7)
18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3（大正25，303b13-2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8)
19. 出＝生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303d，n.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9)
20. 參見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57（大正9，763c27-764a2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0)
21. 參見《妙法蓮華經》卷5〈15 從地踊出品〉（大正9，41a29-b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1)
22. 菩薩能淨報施福：入法性故不証實際；欲度一切眾生，心無限齊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C030〕p.23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2)
23. 問意：菩薩未除煩惱，云何能得淨報施福？ [↑](#footnote-ref-23)
24. 及如＝如及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303d，n.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4)
25. 得無生忍，得法性身，處處變化度眾生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42〕p.7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5)
26. 參見釋厚觀、郭忠生合編，〈《大智度論》之本文相互索引〉，《正觀》（6），p.79：《大智度論》卷5（大正25，98a）、卷6（106b）、卷12（146b-c）、卷16（178a）、卷17（188c）、卷27（261c-262a；263c）、卷28（264b；265b；273b）、卷30（283a）、卷34（309b）、卷38（大正25，340a；342a）、卷59（478a）、卷74（580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26)
27. 〔布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303d，n.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7)
28. （1）《大正藏》原作「若」，今依《高麗藏》作「皆」（第14冊，715c23）。

    （2）若＝皆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，＝與皆【聖】，＝皆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304d，n.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8)
29. 致：9.招引，招致。12.造成，導致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79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29)
30. 然＝燈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304d，n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0)
31. 福體二說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1)
32. （1）《集異門足論》卷5：「^福者，謂施俱行身律儀、語律儀、命清淨，是名福。業者，謂施俱行諸思等，思現等、思已思、思類作心意業，是名業。^^」（大正26，385c21-23）

    （2）《尊婆須蜜菩薩所集論》卷10：「^若有福有惡者：福者，是善有漏行陰；惡者，不善。^^」（大正28，803b21-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2)
33. ［北周］慧影，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答曰**已下，此初既是釋第一福處故，正欲出其施體，明飲食等，只是施家事。今以捨財心相應善數中捨數為施體，故云物與時心中生法名捨，與慳心相違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9-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3)
3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是或有漏無漏**已下，明凡夫等有漏心施是有漏，聖人無漏心施是無漏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3-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4)
35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善心中施，故云常是善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5)
36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捨是別善數中捨數，故云心數，故云心數法也；與心王相應起也，隨心王行也，其心王生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4-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6)
37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是心數法故，無色無非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6-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7)
38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是慮知心法，故云能作緣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8)
39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業相應**者，明思是業體，思是行數，行數中造作義是業，施是捨數，與行相應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7-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39)
40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捨數與業數相隨喜，故云**隨業行**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0)
41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共業生**者，行數思數造作故是業屬；通心數。捨數，既與行數共生，故云共業生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19-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1)
42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此捨數非不隱沒無記，故云非先業果報也。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21-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2)
43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本未曾施，今始施，**得修**義也。前時已施，後時復施，**行修**義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22-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3)
4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慧心中行施，故云**慧證**也；身行此施云**身證**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23-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4)
45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凡聖俱行此施，故云得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a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5)
46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有人言**已下，是佛陀難提義也。此言捨，但是心上捨法，與心相應而已；施乃是業果。既是業體，布施得執，執由業得，不由捨法。思即是業，故以思為施體。此二家義恒異，各有其意，不得偏攝也。前家唯以捨法為施體；此以思為施體也。當一一細分別其意說之耳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b1-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6)
47. 直：23.價值，代價。25.報酬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85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7)
48. 諸天宮殿光明，因施淨不淨而異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G008〕p.38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8)
49. 券要：契約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64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49)
50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1（大正25，141c7-18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0)
51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2（大正25，226b29-227a1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1)
52. 交：18.指病愈。《敦煌變文集‧父母恩重經講經文》：“病交了便合行孝順，卻生五逆也唱將來。”蔣禮鴻 通釋：“交，病癒的意思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二），p.327）

    交以物施：施物讓病人的病痊癒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2)
53. 使人：傭人，奴僕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132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3)
5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復就菩薩、聲聞二門，分此二施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b6-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4)
55. 深心：1.猶一心，專心；2.深遠的心意或用心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五），p.14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5)
56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1（大正25，142b19-2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6)
57. 下：6.捨去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30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57)
58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2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146b4-6），《太子須大拏經》（大正3，418c21-424a23），《六度集經》卷2（14經）《須大孥經》（大正3，7c-11a），《經律異相》卷31（大正53，164c-166c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8)
59. （1）薩婆達王施身令獻敵人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I021］p.435）

    （2）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2〈1 序品〉（大正25，146b6-11）；《大莊嚴經論》卷15（70經）（大正4，339b-340b）；《雜譬喻經》（34經）（大正4，530a-c）；《六度集經》卷1（10經）（大正3，5a-6a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59)
60. 參見《六度集經》卷1（大正3，1b23-c2）；《大莊嚴論經》卷12（大正4，322c3-11）；《賢愚經》卷1（大正4，351c16-352a6）；《佛本行經》卷5（大正4，89b16-19）；《大寶積經》卷102〈36善住意天子會〉（大正11，574a16-18）；《師子素馱娑王斷肉經》（大正3，392c25-393a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0)
61. 炙（^ㄓˋ^^）：1.烤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3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1)
62. 參見《菩薩本緣經》卷3〈6 兔品〉（大正3，64c25-66c1）；《佛說護國尊者所問大乘經》卷2（大正12，6b13-14）；《雜寶藏經》卷2（大正4，454b21-c10）；《生經》卷4〈佛說兔王經第31〉（大正3，94b3-c13）；《菩薩本生鬘論》卷2（大正3，337b6-338b4）；《大寶積經》卷80〈18護國菩薩會〉（大正11，462c16-1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2)
63. 參見《增壹阿含經》卷25〈33 五王品〉（大正2，685c27-686c1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63)
64. 《成實論》卷8中說末利夫人所供養的對象是佛陀，如說：「^如末利夫人以自食分施佛，願現世為王夫人^^。」（大正32，297c17-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4)
65. 卒（^ㄘㄨˋ^^）：突然。後多作“猝”。《孟子‧梁惠王上》：“﹝梁襄王﹞卒然問曰：‘天下惡乎定？’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一），p.87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5)
66. 卒＝為卒欝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305d，n.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6)
67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卒鬱伽陀**者，即是忽然居士，以忽然得富，故云爾也，亦名卒然居士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b19-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7)
68. 殺生罪料簡：殺他非自殺，心知非不知，故殺非不故，快心非狂癡，斷命非傷，身業非但說，口教非但心念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A034〕p.6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8)
69. 殺＝教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305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69)
70. 生＋（惡）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305d，n.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0)
71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有人言：謂不隱沒無記**者，此人謂此不殺戒，是報色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13-1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1)
72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欲界繫**者，明殺罪唯在欲界，故此戒亦唯在欲界繫，故云**欲界繫**也。或無漏戒不感※報，故云**不繫**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14-16）

    ※案：《卍新續藏》原作「惑」，依文義或作「感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72)
73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戒是色故，云非心、非心數法等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16-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3)
7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共心生**已下，此論作色**與心共生**；生無作色已，則**不名共生**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18-1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4)
75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非業相應**者，明業是思數此是色，故言非業相應；二者、此戒正是業故，不得言與業相應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19-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5)
76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非隨業行**者，業是思數，此戒是色，故云非隨業行。又此戒正是業故，不得云隨業行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21-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6)
77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共業生**已下，明業是思數。此戒從思數，此戒從思數等發，故云**共生**也。**不共業生**者，思正造作故名業，業是於數，戒是於色不得如心王與心數等共生義，故云不共業生也；二者、即是業，故不得云共業生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4c23-835a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7)
78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此戒始修得，故云非先業思報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a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8)
79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得修等義，如前施福中說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a3-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79)
80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思惟斷**已下，為見諦唯國得三塗生故，不言見諦斷。思惟既國得三界人天果報，此戒等是人天繫法，得修道解時，斷此繫法，故但云**思惟斷**也。無漏戒無繫義，故**不斷**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a5-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0)
81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離欲界欲時得斷知**已下，明此不殺戒唯繫在欲界，故云離欲界欲時得斷知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a9-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1)
82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13（大正25，154c8-13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82)
83. 定：經說慈，亦說有漏禪定能生果報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25］p.35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3)
8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得慈方便願與眾生樂**已下，此明得解觀，云慈三昧中，初但觀一切眾生得樂相，未能實與；後時智慧力大，始能漸漸與之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a19-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4)
85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是法或色界繫**已下，明此慈唯從禪生也。或不繫者，無漏慈也。是為真慈者，此二種慈從禪生，欲明異欲界方便慈，故云，名為真也。明方便慈非正禪中生，故但欲界繫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a24-b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5)
86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5：「^**常隨心行**已下，明慈屬善數中不害數，故云隨心行也。餘當說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4-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6)
87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此慈非如五識取五塵，故云無對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7)
88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思正造作是業數，此慈乃屬不害數，故云**非業**也；**但與思相應也**。餘當說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5-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8)
89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思惟斷**已下，明此慈是繫法，凡夫修之，增梵天道，故思惟斷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8-9） [↑](#footnote-ref-89)
90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離色界時得斷知**已下，前殺戒唯在欲界，故說言離欲時得斷知；今明此是色界法，從禪中生，若聖人修之，亦至遍淨，故云離色界時得斷此繫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10-1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0)
91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有覺有觀**者，據初禪中慈三昧也。次據中間，次據二禪已上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12-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1)
92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有喜**已下，初二禪也。**或有息**者，三禪已來也。**無息**者，第四禪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13-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2)
93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此慈三昧凡聖共得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3)
94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或樂相應**者，三禪已來也。或**不苦不樂相應**者，第四禪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15-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4)
95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根本四禪中**者，論其生處也。**亦過四禪**者，明那含亦能乘此慈生三重處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5b16-1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5)
96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0（大正25，208c9-209c1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96)
97. 〔三〕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305d，n.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7)
98. **辟支佛：**騰空說一偈，導生植善根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D032］p.28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8)
99. 肉眼：見近不見遠，見前不見後，見外不見內，見晝不見夜，見上不見下。

    天眼：遠近等無礙；見緣生物，不見實相。

    慧眼：不見眾生，滅一異相，離諸著，不受一切，智慧自內滅。不能度眾生，無所分別故。

    法眼：令是人行是法得是道；知各各方便門；不能遍知。

    佛眼：無不知見，一切常照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30〕p.36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99)
100. 《大正藏》（第25冊，305c28）及《高麗藏》（第14冊，718c10）皆作「**生**法眼」，但從前後文「求天眼、求慧眼、其佛眼」看來，此處以「**求**法眼」為宜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0)
101. Lamotte（1980, p.2263, n.3）：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2〈4 往生品〉（大正8，227b10-228b1）；《大智度論》卷39-40（大正25，347a6-351b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1)
102. 天眼：不過三千，般若力故無礙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F030］p.361）

     案：印順法師此段筆記原列於「肉眼」之下，今依論意改作「天眼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2)
103. （1）般舟三昧未得天眼能見佛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9］p.384）

     （2）Lamotte（1980, p.2273, n.2）：《般舟三昧經》卷上〈9 行品〉（大正13，905a23-27）；《拔陂菩薩經》（大正13，922a22-27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3)
104. 天眼：不隱沒無記，離欲人得，修神通，得色界四大造色眼，四邊得遍明相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30〕p.361）

     案：印順法師此段筆記原列於「肉眼」之下，今依論意改作「天眼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4)
105. 《大智度論疏》卷14：「^**答曰**已下，有三復次。意釋此初，明以佛神力故能知也。問：若爾者，佛神力能宜爾，令一切人悉知；云何此中乃言令學波若得知也？解言：明以學波若乃因緣故佛始加之，令知如來不迦不可迦故，須有因緣，所以勸學也。第二復次言，佛心如不異菩薩學般若知一切故，說言知佛心也。第三復次言，明希有難事不應知有，唯是佛心及實相法，以學波若遂得知之，故勸學也。^^」（卍新續藏46，836a3-1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5)
106. 「^若佛以神力令知，乃至蜫虫亦能知^^」，出處待考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6)
107. 故＋（知）【明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306d，n.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7)
108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3〈1 序品〉：「^菩薩摩訶薩欲**以天眼見十方如恒河沙等世界中諸佛**，欲以天耳聞十方諸佛所說法，欲知諸佛心，當學般若波羅蜜！^^」（大正25，306a9-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08)
109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21（大正25，219b-221b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09)
110. 佛所化土：有淨、不淨、雜三類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C020］p.22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0)
111. （1）聽：3.審察，斷決，治理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712）

     （2）聽政：坐朝處理政務，執政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71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1)
112. !! ┌定力─┬見過去未來三昧

     見過未佛世界 ┤ └不滅除三昧

     └慧力─┬比知

     └般若觀達 !!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3〕p.35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2)
113. 過去未來三昧：入已見過未事如夢所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58］p.9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3)
114. 不滅除三昧：入已，不見諸佛有滅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A058］p.9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4)
115. 際＝除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。（大正25，306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15)
116.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15（379經）（大正2，103c13-104a29），《大毘婆沙論》卷79（大正27，411a18-2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6)
117. 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2（大正25，302b12-13），《大智度論》卷34（大正25，311b10-18）；《俱舍論》卷27（大正29，141b3-6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7)
118. （1）十二部經，參見《長阿含經》卷12《清淨經》（大正1，74b19-24）；《別譯雜阿含經》卷6（116經）（大正2，415a29-b3）；《增壹阿含經》卷46〈49放牛品〉（大正2，794c28-795a1）。

     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493：

     ^「九分教」本是教法的分類。教法在次第集成中，以形式或內容不同，漸形成不同的部類。把不同的部類，綜合起來，成為「九分教」，這是教法的原始分類。「九分教」是：「修多羅」、「祇夜」、「記說」、「伽陀」、「優陀那」、「本事」、「本生」、「方廣」、「未曾有法」。然在佛法的開展中，特別是律部與論議的發達，對於聖典的部類，感到有補充的必要，於是又增加而綜合為「十二分教」。「十二分教」是：九分以外，又加入「因緣」、「譬喻」、「論議」。^^

     （3）關於十二部經之內容與各經論之異說，詳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第八章〈九分教與十二分教〉，pp.493-627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8)
119.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〈1 序品〉：「^欲聞十方諸佛所說法，聞已乃至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不忘者，當學般若波羅蜜。^^」（大正8，220b20-22）

     另參見《大智度論》卷33（大正25，306b5-18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19)
120. 《翻梵語》卷1：「^祇夜，亦云偈，譯曰重說。^^」（大正54，983b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0)
121. 縹（^ㄆㄧㄠˇ^^）：2.淡青色；青白色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九），p.97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1)
122. （1）𨄔＝踹【宋】【元】【宮】，＝腨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307d，n.5）

     （2）𨄔（^ㄕㄨㄢˋ^^）：同“腨”。脛骨後肉。俗稱“腿肚子”。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（六），p.373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2)
123. 髀（^ㄅㄧˋ^^）：1.大腿骨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二），p.40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3)
124. 齊＝臍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。（大正25，307d，n.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4)
125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515-516：

     ^《大智度論》的解說，「祇夜」是一切偈的通稱；又名為「伽陀」，但定義不明。如「祇夜」與「伽陀」，都通於一切，那有什麼差別？《成實論》所說，顯然與《智度論》所說，出於同一來源，而解說更為分明，如《論》卷1（大正32，244c）說：

     「祇夜者，以偈頌修多羅」。

     「第二部說（名）祇夜，祇夜名偈。偈有二種：一名伽陀，一名路伽。路伽有二種：一順煩惱，一不順煩惱。不順煩惱者，祇夜中說。是名伽陀」。

     「祇夜」是一切偈的通名，而又有特殊的「祇夜」。依《論》說：偈有「伽陀」與「路伽」的差別。「伽陀」是宣說佛法的偈頌；「路伽」是世間的偈頌；路伽（loka）是世間的意思。世間的偈頌，有順煩惱的（如誨淫、誨盜的詩歌），有不順煩惱的。世間偈頌，又與世間一般的偈頌不同，不會引起煩惱的，就是「祇夜」。^^ [↑](#footnote-ref-125)
126. （1）《翻梵語》卷1：「^優陀那（亦云嫗陀那，亦云憂檀那，譯曰無問自說）。^^」（大正54，983b17）

     （2）《一切經音義》卷22：「^優陀那（此云無問自說）。^^」（大正54，442c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6)
127. 無問自說無我無我所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9］p.38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27)
128. 參見《雜阿含經》卷3（64經）（大正2，16c5-17a1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8)
129. 參見《摩訶般若波羅蜜經》卷14（大正8，325c15-1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29)
130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543-546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0)
131. （1）《一切經音義》卷22：「^尼陀那（此云：因緣。然有三類：一、因請而說，二、因犯制戒。三、因事說法）。^^」（大正54，442c16）

     （2）《翻梵語》卷1：「^尼陀那（譯曰因緣）。^^」（大正54，983b2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1)
132. 《大毘婆沙論》卷126：「^因緣云何？謂諸經中遇諸因緣而有所說。如〈義品〉等種種因緣；如毘奈耶作如是說，由善財子等最初犯罪，是故世尊集苾芻僧制立學處。^^」（大正27，660a13-1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2)
133. 《翻梵語》卷1：「^阿波陀經（應云阿波陀那，亦云阿婆檀那，譯曰譬喻）。^^」（大正54，983b1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33)
134. （1）Lamotte（1980, p.2293, n.1）：《中阿含經》卷17（72經）〈1 長壽王品〉（大正1，532c-539b）。

     （2）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600：

     ^《大毘婆沙論》所舉的「長譬喻」，《大智度論》作「中阿含中長阿波陀那」，即《中阿含經》的《長壽王本起經》（72經）。^^ [↑](#footnote-ref-134)
135. 參見Lamotte（1980, p.2293, n.2）：《長阿含》卷2《大本經》（大正1，1b-10c）；Dīgha No.14. Mahāpadhāna-suttanta（大本緣經）, II, pp.1-54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35)
136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602：「^億耳阿波陀那：事出《十誦律》卷25「皮革法」（大正23，178a-182a），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皮革事》卷上（大正23，1048c-1052c）。億耳是西方的阿槃提（Avanti）人。沒有出家以前，曾因航海回來，迷路而經歷鬼國。後來出家，為大迦旃延弟子。因當地的比丘少，一時不得受具足戒。受具足以後，發心來參禮佛陀；稟承師命，以五事問佛。邊地可以五人受具足，就是因此而制的。^^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36)
137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602-603：「^二十億阿波陀那，二十億是瞻波的大富長者子，捨二十億的家財而出家。他的精進修行，是傳譽一時的。二十億精進修行，足底流血，佛為他說彈琴的譬喻，依著修行，得阿羅漢，並表示自己體證的境地。說一切有部將這些編集於《雜阿含經》卷9（254經）（大正2，62b-63b），《中阿含經》卷29《沙門二十億經》（大正1，611c-613a）。由於二十億的流血經行，佛特准穿革屣；這一部分，集錄於《十誦律》卷25（大正23，183a-b）、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皮革事》（大正23，1055c）。這是上座系統中，有關二十億的，最樸質簡要的記錄。二十億的精進修行，大眾部編集於《增壹阿含經》卷13（大正2，612a-b）。^^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37)
138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603-604：

     ^欲阿波陀那，出於「解二百五十戒經」，也就是出於「波羅提木叉分別」。……欲，不一定是衣食等欲，極可能是淫欲。難陀的欲心重，佛帶他遊天國與地獄而得精進悟入，是很適合的，但並不在「波羅提木叉分別」中。惟《根有律》的「不淨行學處」，有孫陀羅難陀，為一大商人。貪淫無厭，為淫女所迷惑。等到床頭金盡，為淫女所棄。只好在佛法中出家。可是又為淫女所惑，共為淫欲。參見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》卷1～2（大正23，631b-633c）。這是多欲者的典型；推定為「欲阿波陀那」，應該是適合得多！^^ [↑](#footnote-ref-138)
139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604-605：

     ^「菩薩阿波陀那」：平川彰《律藏之研究》（pp.398-402），以提婆達多「本生」中，有關釋尊的，推定為「菩薩阿波陀那」。

     這不是以菩薩為主體的，是否適宜於稱為菩薩阿波陀那呢！又以《根有律藥事》所說，佛的三月食馬麥等業報，為「菩薩阿波陀那」^^（《律藏之研究》，p.401）。^但「菩薩阿波陀那」，是否專重於過去生中的罪業呢！考銅鍱部所傳，《小部》的《譬喻》都是偈頌，分「佛譬喻」、「辟支佛譬喻」、「長老譬喻」、「長老尼譬喻」。「佛譬喻」，為佛所自說，讚美諸佛國土的莊嚴；末後舉十波羅蜜多，也就是菩薩大行。……據此來觀察說一切有部的傳說，在《根有律藥事》中，雖次第略有紊亂，而內容的性質相合。全文可分為二大章：一、佛說往昔生中，求無上正覺的廣大因行。又分二段：先是長行，從頂生王到陶輪師止^^［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卷12～15（大正24，56a-73c）］。^次是**偈頌，與《小部》「佛譬喻」相當**^^［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卷15（大正24，73c-75c）］。^接著，有氈遮外道女帶盂謗佛一節^^［《根本說一切有部毘奈耶藥事》卷16（大正24，76a-b）］，^是長行，與上下文不相連接。就文義而論，這是錯簡，應屬於末後一段。二、佛與五百弟子，到無熱池，自說本起因緣。先說舍利弗與目連神通的勝劣。次由大迦葉等自說本業，共三十五人，都是偈頌，與《小部》《譬喻》的「長老譬喻」，為同一原型的不同傳承。末後，佛自說往昔的罪業，現受金鎗、馬麥等報。**比對起來，《譬喻》的「佛譬喻」，與第一章──佛說往昔因行相合。應該本是偈頌；說一切有部又廣引菩薩因行，種種本生來說明，就是長行部分。「菩薩阿波陀那」，應該是菩薩大行的偈頌部分。**^^ [↑](#footnote-ref-139)
140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598-616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0)
141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549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1)
142. 目＝築【宮】【聖】，＝[竺-二+架]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307d，n.1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2)
143. 《翻梵語》卷1：「^目多迦經（譯曰勝也）。^^」（大正54，983b2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3)
144. 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554-555：

     ^「本生」與「本事」，都是有關過去的事情。《大智度論》雙舉二說，有關「本事」的，如《論》卷33（大正25，307b-c）說：

     「二者，三藏、摩訶衍外，更有經名一目（或作築）多迦；有人言目多迦。目多迦名出三藏、摩訶衍，何等是？……如是等經，名為出因緣。於何處出？於三藏、摩訶衍中出，故名為出。**云何名因緣？是三事（夜長、道長、生死長）之本，名為因緣。**」

     依《論》，一目多迦，或簡稱為目多迦。現存梵本Dharmasaṃgraha（法集），Itivṛttaka也又作vṛttaka。一（帝）目多迦或目多迦，《大智度論》解說為「出因緣」。出是出於三藏及摩訶衍以外的，似指「雜藏」部分。以因緣起說，名為「因緣」。這樣，「目多迦」是「因緣」的一類。但這一解說，是可疑的。律中有『尼陀那』、『目得迦』，『目得迦』也與「因緣」（尼陀那）相關聯，而含義不大明了。惟《十誦律》稱之為「無本起」；「無本起」與「出因緣」，顯然是同一意義。《順正理論》所說：「言本事者，謂說自昔展轉傳來，不顯說人、談所、說事」；這就是「無本起」、「出因緣」──「本事」（目得迦）的真正意義。這是傳說中的，佛說的往古事──佛化的印度民族與宗教的古老傳說（在律中，「目得迦」是不顯說人、談所、說事的舊例；有說人、談所、說事的，名「尼陀那」）。這一古義，在傳說中，久已隱昧不明（《智度論》所說，是別解），因為傳說的佛化的印度民族與宗教故事──「本事」，在「四阿含」的集成中，已與說人、談所、說事相結合。所以以「伊帝目多伽」為「本事」的，只能說是過去事了。^^ [↑](#footnote-ref-144)
145. 乾＝建【聖】，〔乾〕－【宮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307d，n.17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5)
146. （1）《法句經》卷上〈13 愚闇品〉：「^不寐夜長，疲惓道，愚生死長，莫知正法。^^」（大正4，563b20-21）

     （2）《出曜經》卷2〈1 無常品〉：「^『**不寐夜長，罷惓道長，愚生死長，莫知正法。**』昔佛在舍衛國祇樹給孤獨園，佛告諸比丘：『有四，夜睡眠者少、覺寤者多。云何為四？女與男想，睡眠者少、覺寤者多；男與女想，睡眠者少、覺寤者多；三曰盜賊，睡眠者少、覺寤者多；比丘求定勤修正法，睡眠極少、覺寤者多。三覺夜長；修正法比丘不覺夜長。罷惓道長，愚生死長，莫知正法。^^」（大正4，616c17-25）

     （3）佛為五百釋子說三長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G009］p.384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6)
147. 大＝為【元】【明】【聖】。（大正25，307d，n.2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7)
148. 依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554：「三事」是指「夜長、道長、生死長」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48)
149. 鷲（^ㄐㄧㄡˋ^^）：1.雕的別名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二），p.116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49)
150. 孤負：1.違背，對不住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四），p.219）

     言信：說到必做到的信用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一），p.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0)
151. （1）摑（^ㄍㄨㄛˊ^^）：用巴掌拍打，打耳光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834）

     （2）摑裂：打破。《無量壽經》卷上：“摑裂邪網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六），p.835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1)
152. 貿（^ㄇㄠˋ^^）：1.交易，買賣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十），p.170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2)
153. Lamotte（1980, p.2297, n.1）：《大方等大集經》卷11〈5 海慧菩薩品〉（大正13，70a23-b18）；《經律異相》卷46（大正53，244b16-c9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3)
154. 痿（^ㄨㄟˇ^^）：1.身體某部分萎縮或失去機能的病。《素問‧痿論》：“ 黃帝問曰：‘五藏使人痿何也？’”王冰注：“痿謂痿弱無力以運動。”《漢書‧昌邑王劉賀傳》：“疾痿，行步不便。” 顏師古 注：“痿，風痺疾也。”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332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4)
155. Lamotte（1980, p.2299, n.6）：參見《六度集經》卷1（大正3，2a4-8），《菩薩本行經》卷下（大正3，119b21-27），《撰集百緣經》卷4（大正4，217b12-14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5)
156. （1）羂＝衒【宋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＊。（大正25，308d，n.1）

     （2）羂（ㄐㄩㄢˋ）：1.同“罥”。《玉篇‧网部》：“羂”同“罥”。2.張網捕獸。《玉篇‧网部》：“羂，罔張獸。”（《漢語大字典》（四），p.2927）

     （3）罥（ㄐㄩㄢˋ）：“ 絹 ”的被通假字。2.用繩索絆取。3.纏繞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八），p.1021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6)
157. （1）［隋］慧遠撰，《大乘義章》卷1：「^第十名為毘佛略經，此名方廣──理正曰方，義備名廣。教從旨因名方廣經。若依小乘：語正稱方，言多曰廣。^^」（大正44，70a16-b5）

     （2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p.573-586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57)
158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.31：「^《六波羅蜜經》，與吳康僧會所譯的《六度集經》同類。^^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58)
159. 首＝手【宋】【元】【明】【宮】【聖】【石】。（大正25，308d，n.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59)
160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p.578-579：

     ^《智度論》所列舉的大乘經，《六波羅蜜經》以外，提到了《本起經》或《佛本起因緣經》。「本起」是阿波陀那──譬喻；「因緣」是nidāna的義譯。「本起」與「因緣」，本來是十二分教的二分，但在北方，「本起」（譬喻）與「因緣」，相互關涉，可以通稱，所以《大智度論》，就稱之為《佛本起因緣經》。這裡所說的《佛本起因緣》，是佛的「本起因緣」，也就是佛傳，但只是佛傳的一部分。^^ [↑](#footnote-ref-160)
161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初期大乘佛教之起源與開展》，p.31：

     ^三類三十七部，是龍樹論所引用，可以知道內容的大乘經。還有些內容不能明確知道的，如一、《雲經》，二、《大雲經》，三、《法雲經》，「各各十萬偈」（《大智度論》卷100（大正25，756b））。其中《大雲經》，可能就是北涼曇無讖所譯的《大方等大雲經》。《大雲經》現存六卷，或作《大方等無想經》，是《大雲經》的一部分。^^ [↑](#footnote-ref-161)
162. （1）《大正藏》原作「毘佛略（呂夜反，秦言未曾有）經）」，但「毘佛略」應是「廣經」（方廣），因此，此處改作「未曾有經」。

     （2）［隋］慧遠撰，《大乘義章》卷1：「^第十一者名阿浮陀達摩，此翻名為未曾有經。青牛行鉢、白狗聽法、諸天身量、大地動等，曠古希奇，名未曾有。說此希事，名未曾有經。^^」（大正44，470b5-8）

     （3）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586：「^未曾有法音譯為阿浮陀達磨、阿浮多達磨等。義譯為希法、勝法、未曾有法等。^^」 [↑](#footnote-ref-162)
163. 怪：3.驚異，覺得奇怪。（《漢語大詞典》（七），p.483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3)
164. 參見印順法師，《原始佛教聖典之集成》，p.619：

     ^《論》有三說：**一、「答諸問者，釋其所以」**；這不是一般的問答，而是**釋義**。**二、「廣說諸義」，是假設問答，而「廣解其義」。**這二說，都是經中佛（或大弟子）的「解義」。在《大毘婆沙論》，這都是「記說」。但《大智度論》、「記說」專明「眾生九道中受記」，所以這類問答解義，被判屬「論議」了。三、範圍極寬：1、佛所說的「論議經」（應指前二說）。2.摩訶迦旃延所解經：「阿含經」雖有解偈數種，但《大智度論》曾說：「摩訶迦旃延，佛在時，解（釋）佛語故作蜫勒」。《成實論》也說：「摩訶迦旃延等諸大智人，廣解佛語」。摩訶迦旃延的解經，是一向被推重的。舉摩訶迦旃延所解經，應指《蜫勒論》；《蜫勒》是大眾部系所重的。**以佛的解說，廣分別為本；說到摩訶迦旃延論，及末世凡夫的如法論說；《大智度論》的解說，重在解義，而通稱一切論書了**。^^ [↑](#footnote-ref-164)
165. !! ┌獨與菩薩說

     二乘所不聞經 ┤至十方一乘世界世說

     └與諸天說（小） !!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〔F024〕p.356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5)
166. 不可思議經：小乘不聞不見。（印順法師，《大智度論筆記》［H016］p.408） [↑](#footnote-ref-166)
167. 參見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卷44〈34 入法界品〉（大正9，679b28-680c11）。 [↑](#footnote-ref-167)